

勞雁北飛

王書川 著



勞雁北飛

王書川 著

文津出版社

劳 雁 北 飞

LaoYan Beifei

王书川 著

文津出版社出版

(北京北三环中路6号)

世界知识印刷厂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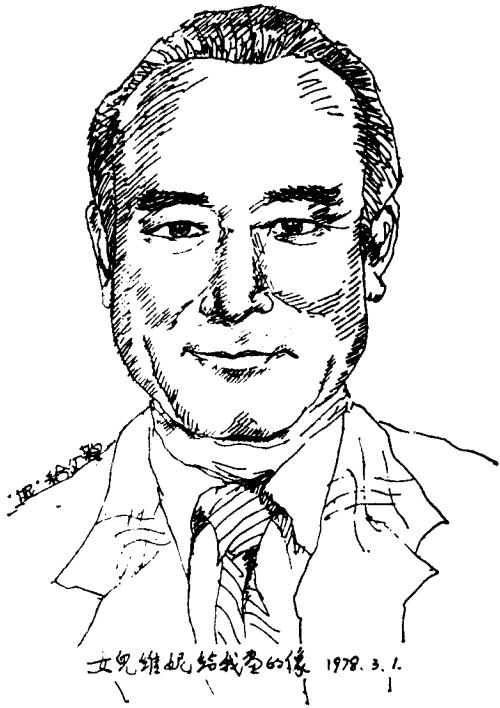
787×1092毫米 32开本 4.537印张 94000字

1991年1月第一版 1991年1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1100

ISBN 7-80554-073-X/I·25

(非卖品)



作 者 像

代序

王书川

1953年1月，我在台湾高雄市大业书店，出版了第一本散文集《北雁南飞》。

这本集子的篇章，包括了我童年的回忆，亲人的痛苦，饥荒的故乡，残酷的战争，和多难的祖国。

用呕血的心，饮泣的泪，笨拙的手，写出我的心声。

没有瑰丽的辞藻，没有悬疑的布局，只是朴实的写出我所要写的，记出我所要记的，为那些苦难的亲友，乡人，同胞，……留下一鳞半爪的痕迹而已。

十九岁的那年，像一只孤独的雏雁，从温暖如被窝中的故乡，在“皇军”的铁蹄下，穿越沸腾的战火，踏过撕裂的尸堆，踏过凝冻的血河……悲悯的嗷嗷长鸣，展翅南飞，南飞，飞向不可知的南方。

这只北方的劳雁，一飞就飞了四十多年！

翅膀软了，羽毛疏了，满头创伤和白发，已成了一只步履蹒跚，皱纹满面的老雁了！

今日，海峡两岸打开了一线天空，我含着泪，载负着沉重的思念，又重新振动疲累的翅膀，向着向往、热爱，但又陌生和恐惧的故国飞去！

劳雁北飞！与北雁南飞时的形貌，心情完全不同了。过去那个精壮，勇猛，艰险踏在脚下的青年，如今已成了一个发苍苍，视茫茫的老人了。

驼着背，含着泪，带着两袖清风回来了。背囊里只剩下一卷书——一卷薄薄的书。算是献礼吧，算是一件薄薄的献礼吧！

一九八八年、十月于台北

小传

本人1919年12月29日，生于山东省淄博市白塔镇，一个穷乡僻壤的小山村——万山北峪庄。系自古齐国故都临淄迁来，历代务农，至曾祖父王镜先生殁后，家道中落，先父诗洲先生除了耕种四亩山田外，还兼做煤矿的矿工，勉强维持一家的温饱。

本人四岁的时候，因为体弱多病，为博山外祖父李百春先生抱养。八岁入私塾，读经书。后入报恩小学，读“洋学堂”；毕业后入怡园高小，再考入私立颜山中学，因学业优异再升入洗凡高中。

1937年“七七事变”，省城济南、淄博县城相继沦陷。目睹日寇奸淫烧杀，遂辞别了外祖父母及爹娘，随同学校往大后方逃亡。

在流浪逃亡期间，就开始了写作生涯。最初以写诗及散文为主，散见于各地报刊，赚取微薄的稿费，以维生活。

自第一本散文集《北雁南飞》出版后，哄动台湾文坛，接着出版了《瑞典之花》小说集，连销三版。继出版《花笺忆》散文集，《归梦》小说集，《蓝色湖》散文集，《帘里帘外》散文集，以及《王书川散文集》，《王书川自选集》等。

现年七十岁，体力精神仍佳，目前仍写作不辍。

作者

父 亲

我听见
从您灵魂的深处
压榨出深沉的粗大的
痛苦的叹息……
那无皱的额呢？
那结实的膀呢？
像株古老的山榆
在叶子绿时便佝偻了腰脊
在泥泞的黑色道路上
您背负着沉重而贫血的家
苍白的日子像堆海滩上的干沙
命运之网罩住了您，如同魔掌——
它遮没了太阳，月亮
还有夜里的灯光
本来，您曾带满了金色的希望
准备用血汗塑造起子女的天堂
拿生命谱奏出幸福的乐章
谁知海上吹来了狂飈
把乐章撕碎，把天堂吹倒
甚至吹灭了太阳，月亮
和信赖的灯光

目 录

代序.....	(1)
小传.....	(3)
父亲.....	(4)

第一部 落拓江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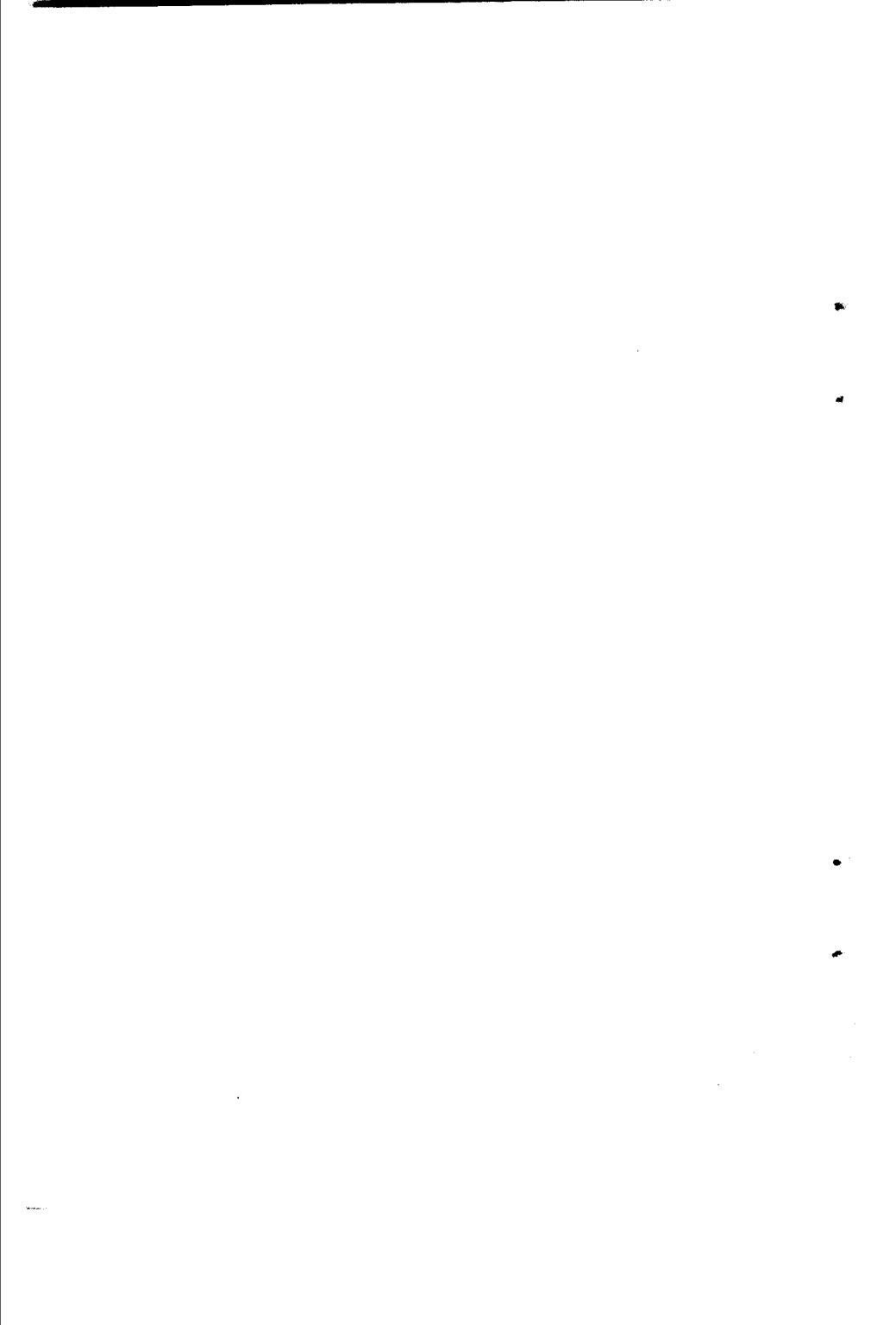
落拓江湖.....	(3)
满头白发终不悔.....	(4)
我是泥娃娃变的.....	(13)
归乡—南雁北飞.....	(15)
故乡—桃花谷.....	(18)
重逢.....	(23)
跑当铺.....	(25)
二舅.....	(30)
文永表弟.....	(34)
四十块银元.....	(36)
采煤鬼.....	(40)
穷神.....	(44)
卤肉.....	(47)
泛黄透绿的草席.....	(51)
豆腐渣.....	(54)
我师.....	(57)

香烟的魔影.....	(61)
菜篮车的沉思.....	(66)
微醺.....	(69)
梦回高雄.....	(72)
森林三隐士.....	(76)
刀法如神.....	(83)

第二部 慈爱的阳光

慈爱的阳光.....	(91)
夏夜人语.....	(94)
唉，母亲！.....	(97)
遥寄华弟.....	(101)
怀念父亲.....	(104)
风雪送征人.....	(106)
蝉声.....	(110)
四姨母.....	(113)
蓝色湖.....	(115)
放鹅女.....	(119)
沙滩上的脚印.....	(122)
尘世和岩洞.....	(124)
夜行人.....	(126)
屋里屋外.....	(129)
驴的故事.....	(131)

第一部 落拓江湖



落拓江湖

——落拓半生，依然是江湖一漂萍！

踽踽独行，从北国，荒原，大河，山陬，直到天涯海角。

多少功名利禄如云烟飞去，多少危疑惊惧如风雷掠过。

如今，走过岁月——走过青春，走过壮年，进入老境，两鬓
皤然迎着风霜，依然是江湖一漂萍。

人到老年，就会反刍他的一生，由壮志飞腾进入“知命”，由冲风破浪走入宁静。任何绚烂声势，终归化为平淡。

无情的岁月，最后留给人的只是一只佝偻的身影！

想当年，壮志风发，抛离故乡；误以他乡为甜乡，误以
海洋胜山岗。跨下红鬃，驰骋于沃野；撑起长帆，飘扬于风
波之上！

云游四海，浑然忘我！

至今，年老思乡，方知他乡非故乡。

梦寐中，尽回忆那嗫嚅乡语，土墙茅屋，柳丝桃红，鹧
鸪杜宇；那荒漠的草原，那雄伟的山峦，那狂放的飞瀑，那
黄河的狂澜。……

“无限江山，别时容易，见时难！”

只留下遥望，苦念，梦回，路远！

何日归去，无语问苍天！

何日归去，只有翘首海，北望云天！

满头白发终不悔

在创作的漫长生涯中，似乎可以用“痴”、“迷”、“狂”、“淡”四种境界来形容。

最初踏入写作之门时，可以说是“无心插柳”。只是年轻气盛，喜欢涂涂写写，心有所感，意有不平，就提笔乱写。写的多了，看的也多了，在比较、揣摩、累积词汇、钻研技巧之下，写作的水准及境界也提升了。有时被报刊杂志刊用发表了，那种成就感的快意及刺激，会鞭策着自己，继续如痴如狂的向前摸索。

“学不成痴，艺不精”。

记得，父亲准备叫我去学木匠的时候，特别给我拜了个干爹。在行完大礼之后，干爹说：“孩子！你要学木匠，一定要苦学三年，方能出师。一块木头是原料，要锯，要刮，要雕，要刻，全在自己。但必须埋头在木材中，苦苦的钻研，忘寝废食，如痴如狂，能成为一个‘好木匠’、‘巧木匠’。”

受此启示后，在写作上，我就认为木材与文字，同样是原始质料，但要分析，组合，雕塑，修削，都要下一番苦功。我的木匠干爹，给我一生的影响很大。

由于痴迷执着，不计成败、得失，朝如此，夕如此，虽然囊飧不继，也狂热不减。故文人多穷，穷而益坚，卖稿谋

费微薄，也不在意，孜孜矻矻，从“一”而终。别人可能视为“狂”，自己却自得其乐，至死不渝。

写作的本事略高，写作的甘苦也尝的多了。能写出震铄古今的文章，固然不易；要进入“作家”之林，也不简单。

“江山代有才人出”，一代比一代高，要想超越自己，拔升质量，也不容易。于是领略到自己的才具，自己的修持，自己的禀赋，自己的内涵，及文坛上的新风异雨，拼此一生，满头白发，也仅在此一水准上徘徊。

理解了这一点，心情上逐渐趋向了一个“淡”字。摆脱了许多得失上的枷锁，成败的顾忌；率性而写，能写什么就写什么，写到什么程度就算什么程度。至于作品能否经得起历史的浪淘，那是身后事，自也不再计较了。

凄凉的童年

我的身世十分凄凉，生长在一个穷乡僻壤的贫苦农家。曾祖父镜公曾是私塾先生，祖父佐成公以农牧为业，传到父亲已是破落户儿，仅有二间茅屋，四亩薄田，一头跛驴。后来连跛驴也卖了，父亲在耕种外，兼做矿工，方可维持全家的温饱。

我幸而有个外祖父，住在邻县博山城里，自幼把我抱去养育，才能突破命运，不被送去学木匠，反而进入了“新式”学堂，接受现代教育。

更幸运的是，外祖父与父亲打赌式的，让我试考当时有“贵族学校”名称的颜山中学，必须在前五名内录取，方可考虑双方集资让我试读。所谓“试读”是看我的命运，如果双方筹措的学费足够，就让我读下去，否则，即辍学就业。

侥幸考取了第三名。

父亲典了二亩田，母亲看了不少亲戚的白眼，被嘲讽着：“什么身家？不自量力，还让儿子读那种贵族学校！”

东凑西凑，总算凑足了四十块银元，才能缴费入学。外祖父流着眼泪送我到学校，班上的学子们看到我穿着褴褛，都投以鄙视的目光。

第二年，由于成绩优异，名列“免费生”，顺利完成了学业。

在学校内，又幸运的得到国文老师徐爱涛先生的爱护，对我谆谆教导，督促极严。他不但古文底子好，现代文学也极为擅长。他经常在上海大公报、申报、益世报等副刊上发表文章。发表过的都给我们传阅，并且讲解写作的内容与技巧。

在课余之外，又增加研读“古文观止”及“左传”等，他分析文中的造句及用字极为精辟。他比喻读古文叫“打桩”，要建筑高楼大厦非打下深厚的桩不可。

他教的每一篇，都要背得滚瓜烂熟，背不过就要受到严厉的责备。当时我们都怕他，认为他太苛刻，现在想想却要感激他一辈子呢。

大概是受了这样的教导与熏陶，使我逐渐接近了文艺的殿堂。

那时候，除了正常的课程外，寒暑假期间，写完了书法，就拼命的读些通俗小说。不过“封神榜演义”，却是奉四姨母之命，每天在灯下讲述的。四姨母为了补贴家用，包揽了许多裁缝衣服缝制，她一面不停地缝衣，一面听我讲述“封神榜”的精彩章目。听得入神的时候，我就故意停止不讲了，急得四姨母赶快掏出几个铜板塞给我，故事才继续讲下去。

于是，“西游记”、“三国演义”、“水浒传”……等，都在讲述之列。我不但进入了章回小说的世界，也间接领略了许多词汇，和描写上的技巧。

十九岁，是我一生最大的转变。

日本兵的炮火，攻破了朴实宁静的县城。

眼看着敌寇那种烧杀、奸淫、掳掠的暴行，使我热血愤张，遂恳求外祖父及父母的同意，去参加了游击战争。在各大山区里，朝夕与山为友，与草木为伴；唯一与我相随的是一支步枪，和一本日记。无事时，就躲在山崖下，石洞里，荒村中，执笔写日记。日记无格局，无拘束，想写什么就写什么。大者论国家大事，小者写些儿女私情；或论、或叙、或歌、或诗，无所不写。使我在文字上尽情地揣摩应用，在遣词上任意安排使用，在写作上给了我一个专心磨练的场地，在时间上是一段心无旁骛的绝佳时期。

所以，我的抗战生活，可以说是生活在战斗与日记里。

滞留江南

抗战胜利后，我们全军移师安徽省城安庆市。奉命改编为宪兵教导第三团，团长黄祥烈把我们这些年纪较大的暂编为一队，放在文庙里“奉养”。不必出操上课，天天闲来无事，我便以孔老夫子的神案为桌子，开始了我的写作生活。每日仍以日记为主要课程，另外散文、新诗、小说也不断创作。脱稿后即送到当地报纸《皖报》发表，赚了稿费，就请同队的袍泽们喝酒吃水饺。

记得，最使我伤心的是，用稿费刚买了一双久发心愿的半高统皮靴，放在神案上，一夜之间，竟被老鼠咬了两个大洞，心痛的竟泪流满面。